

邁向有意義的人生

歐偉長 著



第一章

理想是甚麼？

1.1 爲什麼要有理想？

人生在世，長壽的八、九十歲，一百歲的也有；短的少至一、二十歲，當然夭折的也有。

有人說人生數十載如過眼雲煙，匆匆而去。但接近死亡一刻，人多會思前想後，檢視一生的作爲。我有一位九十多歲長輩親人，在彌留之際，竟然不停喊叫：「我掂樣做人啊！」⁶聽到這些掙扎與悔疚的都爲之落淚。

我想人生最痛苦的事莫如死前懊悔自己的生存毫無意義，一文不值，而又無力作出任何補救。

⁶ 我相信意思是「我這樣的一生，遺憾呀！」

若果一生中能夠儘早有這樣的反省，早作計畫，善用餘下的人生，那麼我們的一生便會不一樣。

人們常說的「中年危機」，便是人到了一把年紀，意識到前面可用的時間不多了，出現逼迫感，總要做一些什麼，好對得住自己，或說能對自己有所交代，這一生方有「意義」云云；也有些任性的人會出現「潘彼得（Peter Pan）⁷現象」，年紀大了還渴望留住青春，得要作些什麼「浪漫、奇妙」事情，才「死得眼閉」、「活得精彩」這樣子。

總之，某個時候到了，人多多少少總會出現類似的關注與想法。

於是，有人毅然放下高薪厚職，跑到非洲去扶助那地的貧窮人；有人放棄事業，投入自己的興趣、熱愛，做一些人們認為沒出息或荒誕的東西；有人不顧家庭，千方百計找尋「真愛」刺激，做出不負責任的行為，藉口為要尋回一些所謂失去了的……

人為什麼活著？

人既生在世，上帝把他放在地球上某個位置，又賦於他性別、種族、天賦……又讓他與其他動物不同：有抽象思維，能獨立思考，能自由決定、選擇，能改變自己、成就事業……都不該是一個偶然吧！究竟祂的意思是什麼？人的責任又是什麼？

⁷ 蘇格蘭作家 J.M.Barrie 筆下一個永不長大的小孩。現今泛指那些不成熟、逃避責任、容易放棄，心中又充滿著幻想的人。是小孩與成人的混合體。

從歷史看，人就是一代踏著一代，進行人類社會、文化、科技的演進。當然這不是一條平順舒坦的直線，而是有高低波幅的，從上古到今天的文明，究竟歷世歷代多少人付出過艱辛、勞力、心血，作過多少次嘗試、失敗、再嘗試、再失敗，才有今天人類的成就？幸好直到這一刻，正面的人類活動總較負面的多，建設總較破壞的多。

當然這趨勢不是必然的。

所以我們應堅守正面意義的活動須較負面的多，人間的善須比惡大，⁸ 差額不能是負數！總體不能向下！⁹

世界、社會是個人的集合體，要這群體進步成長，不向下淪亡，個人須為此有所貢獻。

上帝是不是把這個意念放進人的心中？祂是不是計劃著人類的最終「烏托邦」，好叫每一個人在他人生中為此放上一磚一瓦？

是啊！聖經說得清楚不過：「他（上帝）又把永恆的意識¹⁰放在人的心裡」，¹¹所以有意義的人生便成為了人的渴求與需要。

⁸ 善與惡，參 1.2.1.1。

⁹ 似乎人類從其生存歷史中，明白到人性的善乃人類整體生存與發展的基本，而不是人性惡的「物競天擇，適者生存」森林法則。

¹⁰ 最簡明例子：人不是希望要麼長生不老，要麼後代繁衍、百世其昌嗎？（事實上，幾乎所有高級宗教，都有關涉永恆概念的處理，例如「永生、永滅」等）

¹¹ 《傳道書》3章11節（新譯本）。

故此我們要思考：如何才是一個具意義的人生，「沒有白活」？當「烏托邦」最後建成的時候，我們可以說：「它有我們的份」？

人生是個人活動的總和，有意義的活動才能帶出有意義的人生，有意義的人生才叫人滿足、幸福，才令人感覺到永恆與超脫，覺察到生存的最高價值。

試想想當你離世後，或雖未能留芳百世，但你的名字與作為能夠存留在眾人心中，得人稱許、尊敬，叫人學習，讓人懷念；又或離世的時候，你的墓碑如此刻著：「這裡躺著一個曾為大眾、社會作過貢獻的人」，我想你會帶著微笑欣然安息，沒有「空空而來，空空而去」的遺憾，並生發「吾軀雖歿，精神永存」的豪情，¹²一生無悔無怨！

這乃源於人性善的本質。¹³

有意義的活動，或是單一的，或是連串的，但要成就一個有意義的人生，這些從來都不可能是簡單、即興、偶發……。

要完成這些複雜，曠日持久的活動，需要付出大量力氣、聰明智慧，這些活動便是現在要說的「理想」。

人類之所以能夠繁衍發達勝過其他的動物，正正就是這個「理想」！

歷史上的理想便促成人類「烏托邦」的搭建。

¹² 著名例子：文天祥《正氣歌》名句：「人生自古誰無死，留取丹心照汗青」。

¹³ 筆者不想為「人性的善」作一個定義，因為只會規限了它的範圍，但廣義來說，愛與永恆意識實包含在人性善的本質中。

1.2 理想該是怎麼樣？

「理想」這個名詞，大家不會陌生，時下的日常言談中，大家都會說：「為理想打拚，加油！」

但，究竟它是什麼，大概說得清楚的人恐怕不多罷。

更多的時候，大家只是把夢想說成理想，實際上，夢想與理想之間，存在著一定的距離。夢想尚在模糊夢景中，只是一顆種子，可能永不發芽；理想已是一個實在的體驗，是幼苗，嫩葉已出，收穫可期了。

或許「理想」這名詞具這樣的意思，「理」：善的、好的、有意義的、有價值的、具可行性的；「想」：思索、希冀、計畫而已，尚未達至。

理想是一個重要概念，不理解，或錯誤理解，都可能引致遺憾、缺失，影響著人生、社會、以至世界。假若你是一匹千里駿馬，問題則可能更大，因為如果方向錯了，跑得越快，只會離開正確目標越遠！

討論這問題，或許先問問，是否人人都有理想？

先說說我從前的一些所謂「理想」。我出生於戰後的香港，家中貧寒（當時整個社會大都如此，正所謂「一家八口一張床」、「豉油撈飯」的年代），加上自己是老大，理想便是儘快脫貧，當然這也是全家的關懷。除了幫助母親的雇傭工作及外判繡花、

穿膠珠手作外，便是要努力讀書，¹⁴將來有一份穩定職業，讓生活安定下來。六零年代末進了大學讀土木工程，當時滿多學生都有為國為民的思想，自己也有為祖國建設的念頭，於一九七二、七四（文革時期）及七九年，比很多香港人更早跑進大陸去看看，盼望日後能為國家做些什麼水利開發的事情。

90年代末我在政府工作時，期間多有接觸暑期實習的大學生，那時香港已相對豐裕，在閒談中，發現他們的理想與我們年長一代同齡時的竟大相徑庭，十之八九都是以結婚、生子、買房子¹⁵為追求目標。

首先，不論它們是否真正意義上的理想，這兒所謂「理想」便有三個：第一，儘快脫貧；第二，為國建設；第三，結婚、生子、買房子。

當一個人看到一些不足、不滿意的狀況，或一些願景目標，被觸動或是有所感悟，覺得這需要有所動作、改進、變更，為此立志去籌措、計劃、付諸行動，而又有成功的可能，才算是理想的萌芽。

這裡想指出一點，第二個的所謂「理想」，便很難視之為真正理想，因為以當時自己的境況、能力，兩地的專業與社會制度及政治環境，那怕是給予更長時間，能夠有所準備及進行

¹⁴ 對中國人來說，這是一個文化共識，「書中自有黃金屋」嘛！

¹⁵ 這也是中國人的文化共識，對土地（物業）強烈地鍾愛，請留意「書中自有黃金屋」的「屋」字。

都會是十分困難，自己又並非意志極度堅強的人，故此合理地成功盡點力的機會是極微的，它僅是一個夢想而已。

理想是一個理性行爲，絕非是一時的衝動或浪漫。

結論是人人都有夢想，夢想也會因人而異，但從夢想提升至理想，尚需不少付出、努力與一個理性的抉擇（參 2.1）。

所以並非人人都會有或能有理想，當然理想亦因人而異。第一個與第三個理想明顯較符合理想的定義，但二者卻又極不相同。理想不可能不具針對性，因為這正是主體所面對的問題與處境的回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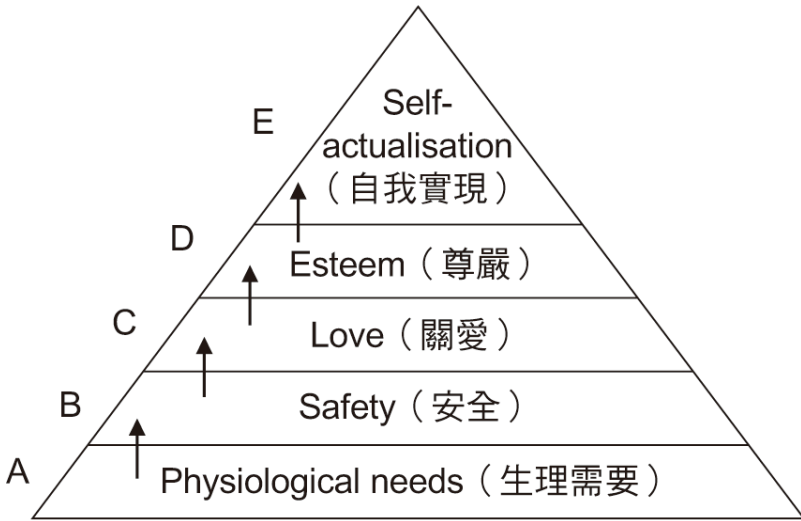
兵荒馬亂的年代，追求日間一飽餐，晚上安寧一宿，已是奢侈追求，理想多只能局限於物質上的滿足；在和平黃金歲月，主體眼光較不被物質所縛束，追求的便能有更高的非物質含量。環境影響著理想的追求方向（參 1.2.2.2）。

既然理想是一個追求，著名的馬斯洛（Abraham. H Maslow）「人的需要層階」（Maslow's Hierarchy of Needs）¹⁶便是一個討論理想的好基礎：

¹⁶ 馬斯洛，(Maslow A.H., “Hierarchy of Needs: A Theory of Human Motivation”, 1943, Psychological Review, 50, 370-396.)

馬斯洛「人的需要」五階模式：

- A. 生理需要：空氣、溫飽、性需要等。
- B. 安全：人身安全、遠離痛楚／危險（包括情緒上的）、享有私人財產等。
- C. 關愛：歸屬、分享、友誼、愛情、親人關懷等。
- D. 尊嚴：自尊、成就、社會地位、名聲、特權等。
- E. 自我實現：自我成長、彰顯潛能、追求真善美、心靈滿足等。



圖例：↑層階晉升方向

圖 1：馬斯洛「人的需要層階」模式

馬斯洛三角正正就是反映人追求永恆的真實：不滿足停留於短暫或物質低層，盡向著三角頂尖推進。

但，馬斯洛三角高層的追求，必需是下層的需要基本¹⁷滿足後才可以出現，故此三角形頂部便相對較底部狹窄，愈高其滿足的難度便愈大。

¹⁷ 參《附錄一》之 1A。

這說明理想的出現，還需在人生較成熟衣食住行都充分解決了之後，不然只是空中樓閣，一個夢想或幻想，甚或一個「妄想」而已，毫無價值可言！

不過，那怕需要條件都滿足了，還會受許多個人因素影響著選擇：有人害怕困難，不願面對未知，沒有勇氣離開舒泰可充分駕馭的下層；有人對世物眷戀胃納驚人，從不滿足，永遠只在物質追逐中打滾，從未想過有更高層次的追求等。特別我們中國人，「享福」的觀念根深蒂固，這觀念建基於「自我」，就如不用傷腦筋、不用動手，而能有食有住、舒舒服服、無掛無慮、優哉悠哉的便是，其實這只是馬斯洛三角的低層追求而已，但卻成爲了我們的文化。

這都是人性的惡成爲理想追求的障礙，所以良好個人素質，能高瞻遠矚便重要了。

除了個人素質／物質條件外，也與社會氛圍與社會整體素質／物質狀況有著關係。著名的例子，莫如美國民權領袖馬丁路德金及南非第一任總統曼德拉，¹⁸沒有其時黑人嚴重受歧視與剝削的社會背景，實難出現如此巨人。

當然美國這麼多人，爲什麼只出現了馬丁路德金？南非這麼多人，只出現了曼德拉？這與是否追求高階理想及其個人特殊素質和際遇有著關係，此等因素稍後再討論。

¹⁸ 前兩者分別為 1964 年及 1993 年的諾貝爾和平獎得主。

對，個人理想實很大程度掛鉤於社會的環境與需要，這不足為奇，人既然生活於社會中，社會的景況與氛圍當然影響著他的欲求、想法與關懷。

相信大家小學時都有過類似「我的志願」的作業。有以老師為榜樣，志願做個好老師；家中親人有過大病，志願做個好醫生；有仰慕警察的威武形象，志願做個除暴安良的好警察等……

小孩在短暫人生閱歷中，憑著有限的認識，形成自己的心願，立志將來要做些什麼，達至一些什麼目的，一般都比較單純，沒有清晰輪廓，嚴格來說不算是理想，只是憧憬或最多是夢想而已。

雖然他們也知道這些崗位會為社會或個人帶來益處，但是，他們當前對自己、社會瞭解的不足下，只能停留在不切實際的想像中，不是真正的理解，更不具備足夠智慧經驗、財力物力等去有效執行，故只是「志願」而已。

這樣的志願，多會隨著人生閱歷與對自己、世界的認識，而有所改變，最後因著更強的理念、信心和能力，才慢慢形成一個理想。

理想的出現並非一蹴即就，特別是高層階的，都是經過較長時間的醞釀！

若要能對自己及環境有足夠互動、瞭解，需要投入時間、精力，以至機緣的遇上。有些機緣是深刻的，影響著心態、價值觀，特別是重大經歷，譬如一場大病、失去至親、傾家蕩產

等的苦痛，你的視野與關懷會出現深度改變：¹⁹ 以前覺得重要的東西，現在不再重要了；以前覺得迂腐的東西，現在變得有意義了。價值觀上產生逆轉，不再記掛眼前，願意放眼遠處。

這時，成熟的你出現的判斷與想法，便與以前的大不相同及更具價值了。

1.2.1 理想的內涵

東西的描述可粗分為內涵與外觀（或叫內容與形式），理想當然也不例外。

理想能以不同的外觀形態出現，例如藝術、法律、改革、辯說、捐獻、文化、慈善、教育、科研、宗教、護理、環保等等多樣的外在形式，但內涵卻相對較為單純，好像衣服一樣，款式千千萬萬，內涵只是溫暖、舒服、美觀、甚或炫耀而已。

¹⁹ 這類例子不少，以下是一個：放棄 20 多年律師厚職的樊欣佩，創辦臺灣首間「兒童廚藝教室」，讓只有幾歲的小孩當小廚師，學做簡單有營養的煮食，認識食物的原狀，瞭解土地與食物的關聯。她的改變源於一場大病，高燒至昏迷，眼睛看不見東西，急救臺上醒覺到名車豪宅不及健康重要。跨過鬼門關後，養病期間又被一則新聞震撼了：英國於 2013 年立法要學生做 20 道料理才能畢業，要求孩子吃得健康及認識食物，原來歐美已非常關注孩子飲食的教育。從未關心要吃得健康也不懂買菜做飯的她，覺得對家人及三個孩子實有虧欠，決意要把這資訊惠及他人，讓臺灣孩子有機會從小明白吃得健康的重要，好一輩子都能受用。（《發現新臺灣——樊欣佩》，臺灣 TVBS，溫哥華 TTV 轉播，2014）